

安徽省铜陵市

“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

“十三五”时期，是铜陵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的攻坚阶段，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关键时期。依据《“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安徽省“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铜陵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市委市政府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的总体部署，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的基础和环境

（一）“十二五”科技创新发展的主要成就

——创新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 2.32%，居全省第四位；高新技术企业数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的比重 29.3%，居全省第二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机构的占比 20.2%，居全省第四位；发明专利申请量 5689 件，同比增长 7.7 倍，发明专利授权量 627 件，同比增长 16 倍。建立了国家电子基础材料及新型元件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国家专利产业化（铜陵铜深加工）试点基地，铜陵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徽铜陵和安徽铜陵狮子山 2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先后通过了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市验收。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国家科技进步示范市、安徽省首批创新型试点城市和知识产权示范市。

——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十二五”期间，铜陵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由 439.7 亿元提高至 820.0 亿元，年均增长 13% 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37.9%；获省级以上科技奖 40 项，其中国家级 5 项；承担省级以上各类科技项目 417 项，其中国家级 52 项，组织实施各类国际科技合作项目 30 多项，开展技术转移转化合作项目 100 余项。“十二五”末，拥有省级以上各类研发平台 70 个，其中国家级 4 个；建成省级众创空间 3 家；拥有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6 家。建成皖江新兴产业技术发展中心、合工大（铜陵）工程技术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

——科技创新环境逐步优化。“十二五”期间，市财政累计投入 1.41 亿元研发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产业化。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实施细则》、《铜陵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若干政策意见》等一系列科技创新政策，并配套出台了科技创新平台、技术转移机构、大型仪器共享和科技孵化资金等相关文件，鼓励和支持全社会自主创新。

（二）“十三五”科技创新面临形势

全球经济社会格局正进入深度调整期，以智能化、绿色化等为主要特征的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正在孕育兴起，抢占新一轮产业尤其是先进制造等新兴产业的制高点的竞争更加激烈。电子信息、节能环保、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对新材料、新产品的需求紧迫。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正处在历史性的关键转型期，新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和我国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形成历史性交汇，对科技进步和创新的有效需求迅速增长，创新驱动成为经济社会全面转型升级的迫切需求。

我省正处于工业化加速阶段，人口、资源、环境对经济增长的刚性约束日益突出，新兴增长动力的孕育与传统投资增长的动力减弱并存；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下好创新先手棋，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是我省实现全面转型发展的必然选择。

铜陵市作为国内重要的铜冶炼、化工产业基地，省内重要的工业城市，近年来科技创新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国家、安徽省整体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要求还存在不小的差距，与省内合芜蚌试验区内兄弟城市尤其是与省外先进地区相比，差距尤为明显。主要表现在：

一是企业创新的主体意识不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R&D 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仅为 0.7%，明显低于全省平均水平（0.83%）。二是产业高端化科技支撑不力。目前铜基新材料产业、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业等新兴产业关键技术研发瓶颈突出，高端产品比例较小，创新产品缺乏。三是成果转化应用能力不足。科技成果承接平台不完善，转化应用服务能力不足，高新技术在铜冶炼、化工、农业等传统产业的升级改造中应用不够。四是科技创新服务体制机制尚不完善。现有知识产权服务、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等机构的专业化、市场化改革还在进行中，金融创新对技术创新的助推作用不明显，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权，科技人员创新创业股权激励机制还待完善与推进。五是自主创新技术与高端人才缺乏。本地高水平科技成果较少，高层次科技人才缺乏，科技创新主要依赖外部合作。

未来五年，铜陵市亟需抓住新一轮产业变革的机遇，实施一批科技重大专项，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加快先进适用技术在传统产业领域的推广应用，推动新一代信息与网络技术在社会领域的示范应用，促进铜陵市优势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加快提升；亟需深入开展科技体制改革，加强高端人才引进与创新载体建设，推动科技创新资源有效集聚，推动科技创新引领经济社会发展。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的总体要求，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突出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以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为目标，坚持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围绕构建企业与服务平台、科技与金融融合、创新与创业模式、制度与政策集成四大创新体系，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产业集聚，提升创新平台开放合作水平，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人才高地，着力优化科技创新创业环境，努力建设世界级铜产业研发基地和长三角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幸福美丽新铜陵提供强大的创新支撑。

（二）基本原则

重点突破，引领创新。围绕重点发展的首位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实施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打造产业转型升级示范核心区，加快构建创新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

人才优先，激发创新。坚持“人才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引进和培养创新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和高技能人才，完善人才发展机制和评价机制，激发企业的创新动力，激发科技人员的创新热情，激发全社会的创新活力，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开放合作，协同创新。紧紧抓住国家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和安徽省“全创改”工作的有利机遇，全面融入“长三角”，积极对接合芜蚌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强与中科院、清华大学等国内顶尖科研院所的合作，以更加开放的视野谋划和推动创新，促进人才、资本、技术、知识自由流动，创新成果与产业高效对接，企业与高校院所协同创新。

服务发展，全面创新。坚持科技创新服务城市发展总体战略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协调发展，全方位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创新、产业组织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支撑引领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不断提高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奋力走出一条既符合国家大势又具有铜陵特色的创新驱动发展之路。

（三）发展目标

到2020年，我市创新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取得突破，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化，成功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

创新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培育形成5个以上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成国家级高新区1个；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超过50%；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力争达到65%。

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3%，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力争达到15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1.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50%。

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取得突破。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更加完善，众创空间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县区、园区全覆盖，省级以上众创空间20个，科技企业孵化器总面积50万平方米；科技创新成果与产业高效对接，引进设立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技术转移机构等新型研发机构10个以上；科技金融结合的支撑体系基本建立，形成天使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风险投资、债券融资、融资担保、上市融资等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体系。

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化。激励自主创新的政策措施基本完善并全面落实，创新创业政策和服务全覆盖，科技与经济融合更加顺畅，创新主体更具活力，高效协同的开放合作创新格局基本形成；科技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高技能人才队伍规模明显壮大，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50个。全社会崇尚创新创业、勇于创新创业、激励创新创业的价值导向和文化氛围更加浓厚。

表1 “十三五” 科技创新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 2020年

1 地方财政科技拨款占地方财政支出比重（%） 4.05

2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2.323

3 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件/万人） 3.5715

4 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144200

- 5 发明专利申请量(件)17663000
- 6 省级以上创新型（试点）企业数（家）35100
- 7 省级以上研发机构数（个）70120
- 8 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万 m²）1450
- 9 技术合同交易额（亿元）2.785
- 10 技术转移机构数（个）715

（2015 年指标数据含枞阳县）

三、重点任务

（一）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产业集聚

1. 发挥骨干企业创新主体作用

鼓励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设立海外研发机构，利用海外资源，建立全球研发与创新合作伙伴关系。支持骨干企业通过战略合作、并购、战略投资等方式，同政府相关部门、广大民营企业共同构建合作创新平台，解决一批制约企业和行业长远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瓶颈问题。进一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资源、技术、人才等优势与民营企业机制灵活的优势实现互补嫁接，促进协同创新，加强联合攻关，形成带动民营企业共同创新的局面。鼓励大型企业、主要行业龙头企业建立各类研发机构和产业联盟，打造企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平台，努力形成一批集研究开发、设计、制造于一体，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科技企业。重点在有色、化工、电子信息三大领域支持铜陵有色、铜化集团、精达股份、三佳集团、蓝盾光电子建设省级以上研发机构和产业联盟。

2. 激发中小微企业创新活力

深入实施科技型企业培育工程，推动平台向企业集中、人才向企业集聚、服务向企业集结、政策向企业集成，不断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构建从“种子企业”到“领军企业”的良性发展梯队，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科技型企业。通过深化科技计划、科技金融、财税征管、商事制度等改革，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大力培育科技型企业，激励科技型企业争创高新技术企业，支持科技型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构建以科技型企业为支撑、高新技术企业为骨干的优质市场主体，促进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加强面向中小企业的公共服务平台和科技服务机构建设，通过“科技创新券”等财政补贴方式，鼓励和引导科技服务机构、大型企业更好带动和服务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

专栏 1 中小企业提升行动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成为高新技术企业过程中的瓶颈问题，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整合社会资源，建立高新技术后备企业库，着力培育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按照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方向发展壮大，发展成为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质企业。为

保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的顺利实施，还将推行科技服务专员制度，建立覆盖全市的科技服务专员队伍，为高新技术后备企业提供各项专业科技服务。到2020年，全市拥有200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年销售收入过亿元50家，8家高新技术企业进入安徽省百强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小巨人成长计划。通过政府主导的风险投资支持，加快推进以高端智能制造为主业的科技型企业发展，突破一批重点领域关键技术，促进科技与资本深度融合，推动跨领域、跨行业协同创新，努力形成创新要素充分涌流、科技活力竞相迸发、科技小巨人企业顶天立地的生动局面，实现科技小巨人企业规模扩大、技术升级、品牌升值，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科技领军企业。到2020年，50家科技小巨人企业年总销售收入超过100亿。

3. 实施企业研发投入倍增计划

运用普惠性政策，采用财政后补助、间接投入等方式，支持企业自主决策、先行投入，不断拓宽研发经费来源渠道。在认真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基础上，按其新增投入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对中小微企业实施更为优惠的奖励政策。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购置关键科研设备、大型仪器检测共享等涉及科技创新优惠政策的落实力度。

4. 突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在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有色冶炼加工、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制药、节能环保、农业、民生10大领域部署实施市级科技重大专项，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全力争取省级科技重大专项，通过科技重大专项的实施，重点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铜精深加工、电子级磷酸纯化、高性能集成电路制造、高端模具开发和动力锂电池及其关键材料研发等关键核心技术瓶颈。

专栏2 市级重大专项行动

围绕“铜基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提质增效、传统产业升级改造、跨江民生联动发展”等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与需求，在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有色冶炼加工、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制药、节能环保、农业、民生科技10大领域部署实施市级科技重大专项。到2020年，累计完成100个科技重大专项的部署实施，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关键技术与创新型产品开发取得新突破；有色冶炼加工、传统化工、农业、民生等领域先进适用技术示范与推广应用效果显著，科技创新成为支撑城市转型发展的主导力量，科技创新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进一步提高。

5. 打造产业转型发展核心区。实施园区转型升级工程，推进园区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创建国家级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制定完善加快高新区发展的各项配套政策，推动园区发展由速度数量向质量效益转变。鼓励园区在成果处置、薪酬分配、科技金融、开放合作等方面先行先试，在企业创新和产品创新上走出新路，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打造产业转型发展示范区。

专栏3 狮子山国家高新区“保、争、强”行动

保增长：狮子山高新区积极应对经济新常态，全力以赴稳增长，确保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幅明显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发挥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的产业支撑作用，发挥重点研发平台的资源集聚作用，放大集聚效应，带动区域高新技术产业升级发展；争特色：加快发展装备制造、光电两大特色主导产业，不断彰显园区产业特色。推动高端模具、特种阀门等智能制造小镇建设工作，打造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智造小镇”；强服务：进一步完善科技金融结合服务，整合发挥科技银行、天使投资、创业咖啡、风险投资等资源优势，为企业创造良好的金融环境。进一步挖掘拟上市企业资源，力争新增一批企业上市。开展精准服务企业活

动，制定企业服务计划，提升行政服务水平，打造善于学习、善于统筹、善于协作的企业服务团队。

专栏 4 县区、园区错位发展行动

铜陵经开区：建设铜基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电子材料产业园和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基地。

金桥开发区：建设智能制造集中区。

枞阳经开区：建设横埠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集聚区。

横港、循环经济工业园：建设化工产业集中区。

示范园区：建设节能环保产业集中区。

枞阳县：重点发展特色食品深加工。

义安区：推进铜陵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铜陵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等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原料生产基地建设。

铜官区：建设 IT 产业园。

郊区：重点加快传统企业的智能化改造。

专栏 5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行动

围绕省级铜基新材料、市级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装备制造、精细化工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实施重大新兴产业专项，重点突破关系长远发展的关键技术，落实省“三重一创”决策部署，支持县区、开发园区重大新兴产业专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支持基地企业在国内外兼并重组拥有核心技术、高端品牌、营销渠道的企业和研发机构，鼓励国内外龙头企业基地设立地区总部和研发中心。

（二）提升创新平台开放合作水平

6. 推进企业研发平台建设。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计划，支持企业组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重点）实验室、工业设计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企业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加快现有研发平台的升级工作，积极推进安徽铜基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进入国家联盟试点。进一步延伸泛铜产业链，加快铜产业“互联网+”改造，开展数字化集成技术、3D 打印技术在铜产品加工中的应用研究，储备一批原创技术及成果，建立铜零部件生产集散地，打造世界级铜产业研发基地。

专栏 6 铜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建设行动

瞄准世界铜冶炼及深加工产业的前沿技术，支持铜陵有色等龙头企业，联合中南大学等一流的铜产业领域的高校、科研院所及研究机构，建立铜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开展铜冶炼及深加工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全产业链的前沿技术研发、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工程研究，实现铜产业创新能力从“跟踪、并行”为主向“并行、领跑”为主转变。重点开展“五个一合作”，即

围绕铜陵优势产业，特别是有色金属和材料，共建一批高端平台；引领带动一批高层次团队；共同获取国家和省的一批项目；推动一批企业技术升级；产生一批可转化、可应用、可推广和产业化的优秀科技成果。

专栏 7 科技研发平台建设行动

以企业为主体，以需求为导向，以政产学研合作为基础，以利益为纽带，在新能源、节能环保、农业、民生支持新建一批市、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工程）实验室，围绕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有色冶炼加工、化工新材料、生物制药等领域提升现有研发平台创新能力，尤其要在铜基新材料领域力争获批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重点（工程）实验室。到 2020 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平台覆盖率达 50%，省级研发平台达 120 家。

7. 推进双创孵化平台建设。大力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型创新创业模式，以及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创新工场等新型孵化形式，完善“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基地”的梯级孵化体系。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及其他有条件企业设立产业驱动型孵化器。发挥众创空间联盟作用，培育一批集聚国内资源的创业品牌服务，形成一批具有影响力的众创空间。

专栏 8 双创孵化行动

众创空间提质增效计划。围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以龙头骨干企业为核心，联合合作高校院所专业领域优势，构建产业优势和环境特色相联系的众创生态体系，在铜基新材料、新型电

子元器件、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环境监测与检测等我市重点产业发展领域建设专业化众创空间，为服务全市实体经济发展提供专业化服务。力争在“十三五”期间，建成省级以上众创空间 20 家，其中国家级 5 家，累计集聚创客超过 6000 人。

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计划。围绕经济转型发展，以“扩大规模、丰富形式、提升能力、服务产业”为目标，以“突出政府引导、优化政策环境、加强宏观管理、注重分类指导”为原则，建立科技企业孵化器多元化投入机制，把孵化器建成综合服务能力强、社会投入力量大、人才团队集聚、科研实力雄厚、成果转化率高、配套政策完善的科技创新创业的高地。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实现全市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翻两番，在电子信息、模具制造、智能制造、新能源等领域实现专业孵化器全覆盖，到 2020 年累计孵化企业超过 800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成为我市推进科技创新、培育高新技术与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抓手。

特色创新小镇建设计划。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以大众创新创业为新引擎的经济发展模式，促

进人才、科技与经济的深度融合，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催生以创新创业服务为特色的科技金融等现代服务业，打造铜陵高

端人才集聚和现代服务业发达的智慧城市核心区。力争到 2020 年，在翠湖二路沿线和翠湖公园周边大约 1.5 平方公里的区域，建设泛大学生创业中心、互联网金融集聚中心、科技创业孵化中心和铜文化创意产业中心等四大中心，建立起完善的新型众创生态系统，实现“小空间大集聚、小平台大产业、小载体大创新”，将皖江创新小镇等特色创新小镇打造为创新创业者实现梦想的天堂、铜陵转型发展的新名片和皖中南地区创新创业典范。

8. 推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培育发展研发设计、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创业孵化、辅导培训、科学技术普及等科技服务机构。强化中科院皖江新兴产业技术发展中心、合工大（铜陵）工程技术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的服务功能，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加快国家 PCB 检测中心建设，完善国家铜铅锌质检中心功能，提高相关产品研发、试验与检测服务能力。加快“一网六库”建设，建立完善大型仪器设备协作网、科技型企业库、科技成果库、专利数据库、技术需求库、信息资源库、科技专家库等科技资源共享数据库，打造功能完善、专业化、社会化的创新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9. 建设长三角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畅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链，构建科技成果深度信息发布、交流平台，强化科技成果信息的有效供给和共享，发挥各类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的作用，为长三角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提供服务。积极引导、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面向市场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活动，鼓励应用开发类科研院所建立科技成果转化的中试、中试基地，加强政府采购首购、订购等方式的支持力度，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资本化、产业化。制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建设的专项行动计划，通过科技成果的转移转化实现我市经济的转型发展，重点引导和支持合肥、南京、上海、北京等高校院所集聚城市的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和产业化，力争“十三五”期间把我市建成在全国具有吸引力和影响力的长三角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

10. 拓展开放合作新空间。瞄准国内外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企业，实施领军企业引进计划，建立市、县（区）联动机制，合力推动重大领军企业项目落地，对重大项目采用“一企一策”。围绕我市首位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加强对外科技合作，建设一批国际技术转移机构和合作基地，鼓励支持国家级开发区与发达国家、长三角地区共建合作园区。支持我市产业龙头企业参与国际产业和研发分工，到境外设立、合办或收购研发机构。积极融入合芜蚌自主创新示范区的产业分工与协作，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高水平承接以沪苏浙为重点的国内外高端服务业，构筑发展最具活力、服务要素齐全、创新能力强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动服务企业与制造企业跨界融合，打造“服务+制造”的网络化协同创新服务体系。

专栏 9 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行动

推进市校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在继续巩固和深化与清华大学、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院所全面合作的同时，根据我市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的现实需要，有针对性地加强与科研综合实力强、专业特色鲜明、技术积累深厚的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及国家级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的联系，拓展对外产学研合作渠道，十三五期间，新建市校合作关系高校增加 5 家以上。

推进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大力支持皖江新兴产业技术发展中心、合肥工业大学（铜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发挥其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培养、机制创新等方面的示范带动效应。结合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装备制造、精细化工、节能环保、“互联网+”、人口健康、绿

色食品等产业领域，谋划新建若干个新型研发机构，推进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推进技术转移机构建设。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需求为导向、以政产学研合作为基础，以利益为纽带，采取企业与高校院所合作共建技术转移服务中心，或者依托市校合作组建产学研联合办公室等方式，新建8个以上技术转移机构，促进信息、技术、人才、成果的对接共享，逐步形成覆盖我市各主要产业领域的集技术、资本、转化、营运于一体的市场化、专业化技术转移服务体系。

（三）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人才高地

11. 大力引进创新人才团队。坚持国内与海外并重，大力引进我市急需的高、精、尖等紧缺实用人才和团队，每年引进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世界先进或国内一流水平的省外、境外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来铜创新创业。制定市级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创新创业实施办法，扶持县（区）设立创业投资公司，对引进的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铜创办的企业给予参股支持。

12. 完善创新人才发展机制。以政府人才资金为杠杆，扩大全社会人才发展投入规模。引导企业完善奖励政策，提升人才奖励占财政奖励的比重。强化企业主体投入，支持企业设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在住房公积金、子女入学、医疗、出入境、落户、社保等生活待遇方面完善配套措施，形成规范科学、便捷高效的人才公共服务体系，打造适宜人才创新创业的舆论、工作、生活环境。

13. 优化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构建以市场为主导的人才评价机制，用市场标准来评价人才工作的效率效果。区别对待不同层次的人才投入标准和评价绩效标准，确立项目阶段性评价指标，分阶段对重点人才项目进行跟踪，及时提供帮助，对不达标的项目予以指导或责令进行整改；按照科技信用制度，将套取政府补助的项目负责人纳入黑名单。

专栏 10 创新创业人才培育集聚行动

招引高层次人才团队。以县、区，经开区、高新区为主体，建立完善和落实好参股扶持、土地供应、税收优惠等相关政策，重点围绕铜基新材料、新能源及汽车零部件、医药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每年招引10个以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世界先进或国内一流水平的市外、境外高层次人才团队来铜创新创业，营造集聚效应，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重点）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创新平台载体作用，深化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的人才交流与合作，推进人才的培养和导入工作。深入实施“1155”创新创业培养工程，每3年遴选10支左右创新创业团队，重点培养100名专业技术人才、30名高技能人才、50名农村实用人才。依托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中心，实施以名师带徒为主要方式的新技师培育计划，5年内培育技师、高级技师500名，其中首席技师10名。

完善柔性人才引进和保障。加强全市人才政策整合力度，实行对人才培养和引进的分类激励机制，调动各类人才积极性。建立人才柔性引进机制，通过产学研合作、科研攻关、技术服务、

研究生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每年柔性引进 300 名左右高层次人才。建立与高校、科研机构人才合作机制，创新职业教育发展思路，推动产教深度融合，推行工学一体式培养模式。鼓励和引导企业通过改善薪酬福利、技术入股、股权激励等方式，实现人才的招、留、用，发挥人才在提升核心竞争力中引领和支撑作用。

（四）着力优化科技创新创业环境

14.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深入推进科技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府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建立公共服务清单，最大限度地减少行政审批和行政干预。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计划管理平台，建立依托专业机构管理项目的机制，对科技计划项目进行绩效评估、考核，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创新创业专项资金项目储备、指南发布、申报、立项、验收、监管一体化、规范化。完善科研信用管理制度，建立覆盖决策、管理、实施主体的逐级考核问责机制和责任倒查制度。

专栏 11 “1+6+24” 政策集成行动

以市委市政府印发的《关于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实施意见》（铜发〔2016〕32 号）文件为核心，在创新主体强化、产业转型发展、创新平台升级、创新人才集聚、开放合作创新、创新环境优化 6 个方面，研究出台 24 个系列文件，集中发力，进一步完善

政策与制度创新体系。其中，科技部门作为牵头单位重点制定 11 个文件，具体名单如下：

1. 铜陵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办法；
2.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
3. 铜陵市技术转移机构绩效考核办法；
4. 关于加快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实施方案；
5. 铜陵市科技重大专项管理暂行办法；
6. 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全覆盖行动计划；
7. 铜陵市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绩效考核办法；
8. 铜陵市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考核办法；
9. 铜陵市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创新创业实施办法；
10. 铜陵市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
11. 铜陵市科技服务机构绩效考核办法。

15. 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实施方案》，制定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相关政策。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明专利全覆盖行动计划。鼓励企业申请国际专利，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转化。不断完善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机制，提升企业自我维权的意识和能力。加大对各类侵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维护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提升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水平，为铜陵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优越的知识产权环境。

专栏 12 专利质量提升行动

提升发明创造和专利申请质量。在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和有关试点示范工作中强化专利质量评价和引导。建立专利申请诚信档案，持续开展专利申请质量监测与监管。

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推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国家标准，在生产经营、科技创新中加强知识产权全过程管理。切实增强企业知识产权意识，支持企业加大知识产权投入，提高竞争力。鼓励和支持大型企业开展专利评议工作，在重点领域合作中开展专利评估、收购、运营、风险预警与应对。

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出台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建设指南，推动建立企业知识产权服务机制，引导优质服务力量助力企业形成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出台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指导性文件，提升企业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能力、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提升专利运用和保护水平。加快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专利转移转化、收购托管、交易流转、质押融资、专利导航等提供平台支撑，提高专利运用效益。制定出台相关政策，营造良好的专利保护环境，促进高质量创造和高价值专利实施。

16. 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大力培育科技投融资体系，支持银行金融机构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创新科技型企业信贷模式。出台大力促进科技金融融合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综合运用风险补偿、贷款贴息、担保补助、科技企业上市培育计划等多种方式支持企业创新，建立“政府+银行+保险+担保+创投+证券”的科技金融模式。建立科技贷款风险补偿机制，鼓励各类资本参与设立科技投资公司、产业投资基金和“天使基金”。鼓励科技型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

17. 发展创新创业文化。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浓厚氛围，广泛宣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鼓励创新的创新理念，培育创新精神。树立创业优先、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的发展理念，营造勇于探索、敢为人先、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浓厚社会氛围，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完善科普教育培训体系，增强未成年人对科学的兴趣，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决策水平和推进科技创新的能力，提升农民、城镇劳动者、社区居民的科学素质。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以贯彻实施创新驱动核心战略和创新型铜陵建设的部署要求为主要抓手，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和落实鼓励自主创新的科技政策和产业政策，促进科技政策和产业政策的协调统一。不断完善“一把手抓第一生产力”工作机制，将规划实施绩效纳入领导干部目标管理考核责任体系，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组织、制度、机制和环境上的保障。适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提高科技规划的实施效果。

（二）加大科技投入。逐步增加财政科技经费的投入，整合创新资金，重点加大对科技攻关、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和产业基地等领域的扶持力度。以重大科技专项为纽带，形成各级科技部门目标聚焦、资源集聚、工作集成的联动机制。建立监督体系与问责制度，加强对财政科技资金投入落实情况、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提高科技资金的使用效益。探索风险补偿、后补助、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税收激励等多样化的创新支持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效应。

（三）制定配套政策。完善制定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结合、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等相关配套政策。推进科技、产业、财政、税收、金融、人才等各类政策的综合运用。加强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公共采购、商业化前采购和消费激励等需求侧政策的探索与应用。建立创新政策的跨部门协调机制和政策综合评价机制。各县区、经开区要针对《规划》制定完善相应配套政策，形成市、县区联动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的强大合力。

（四）强化科技宣传。树立创新理念，发扬敢闯敢试、勇于创新，追求卓越、宽容失败，开放包容、崇尚竞争，富有激情、力戒浮躁的创新精神，构建有利于创新人才成长的文化环境。注重舆论引导，加强对重大科技成果、典型创新人物、创新型企业的宣传，加大对创新创造者的奖励力度，充分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在全社会营造更加浓郁的创新创业氛围。